



新春走基层

# 春节里,他们收到一封来自上海的感谢信

和往年一样,逢年过节是公安机关最忙碌的时候。2月5日,记者来到滨江派出所走访得知,虽然这个春节很忙,但是他们也非常欣慰。该所负责人潘俊杰告诉记者,“服务群众是我们的责任,但是没想到我们还收到了一封来自上海的感谢信,这对我们来说真是最好的新春礼物”。

当日,潘俊杰告诉记者,这个春节是忙并欣慰着,“整个假期我们都在正常提供为民服务,各种需要我们开具的证明,以及办证都能及时完成。春节期间乘坐单轨的市民比较多,为此我们安排警力前往换乘站帮助维护秩序与治安,当时的情景让我们有一种火车站春运高峰的感觉,压力特别大。当然,及时调解矛盾,打击犯罪也是分内事。有一家小宾馆发生失窃,我们接到报警后,半天不到的时间就将嫌犯抓获,所以可以欣慰地说,这个春节我们的工作还是干得不错的,特别是在帮助一位女士将手机找到后,她回到上海还用微信给我们民警发了一封感谢信”。

大年初二即2月2日下午,从上海到芜湖探亲的牛女士报警称手机丢失。值班民警吴海峰和辅警罗智鹏迅速赶到现场。见到民警,牛女士急得眼泪差点掉下来。吴海峰安慰她之后,了解得知,当日下午,牛女士和母

亲准备去往新芜路与亲人聚餐。途中,忽然发现自己的手机不翼而飞了。手机价值近万元,里面不仅存有大量重要信息,还有很多珍贵照片,一旦丢失,给自己生活和工作都带来不小影响。

牛女士告诉吴海峰,她的手机有定位找寻功能,她通过母亲手机发现,自己丢失的手机一直在移动,但用母亲的手机拨打,却无人接听。吴海峰一边通知派出所同事调取丢失手机区域视频监控进行排查,一边和罗智鹏带着牛女士上了警车,通过手机定位一路排查。近一小时,最终确定手机在苏宁广场东侧停车场入口处。吴海峰继续拨打丢失手机,逐一排查。终于,从一辆外卖电动车上传来回应的铃声。

牛女士听到熟悉的手机铃声,兴奋不已。大家循声找去,罗智鹏从电动车的挡风棉被里拿出手机。牛女士输入密码,当即打开。然而,外卖车旁边空无一人。吴海峰分析,外卖员可能“送货”去了,遂就地等候。果然,不一会儿,一名外卖员走了过来,远远看到民警和牛女士等人,主动问道:“你们是在找手机吗?”原来,外卖员在牛女士所说的聚餐地点附近捡到这部手机后,已向“站长”报告,因为要送外卖,所以手机一直在“移动”。他打算



民警在轨道交通换乘站巡逻

送完外卖将手机交给公司,正巧看到了民警。

手机失而复得,牛女士激动不已,当场拿出现金要感谢芜湖警察和热心的外卖员,均被婉拒。当晚,牛女士特意给吴海峰发来长长的感谢信,一再对芜湖警察和外卖员表达敬意与感谢。吴海峰对此表示,“只要是警察都会这

么做,不过收到这封感谢信还是让我和同事们感动,为群众做了一点点事情都能得到他们认可的感觉实在好”。

当日,记者与民警程先平、辅警倪磊等也一路巡逻、处警,看着一路上市民欢乐的笑脸,一直在节日里坚守岗位他们也露出笑容。

记者 吴敏文/摄

获中央政法委“长安剑”关注

## 民警除夕夜聊天2小时救下欲轻生女子

本报讯 2月3日,记者从芜湖市公安局获悉,日前中央政法委政务新媒体平台“长安剑”关注到我市一则暖新闻。1月31日除夕夜,一名年轻女子为情所困,坐到21层楼天台边缘,背对马路。危急时刻,芜湖市公安局长弋江分局中山南路派出所民警暖心劝导2小时,终于打消了其“干傻事”的念头,挽救了一个年轻的生命,避免节日里出现一幕悲剧。

当日21时许,中山南路派出所接群众报警称,辖区某小区楼顶有人要跳楼自杀,接警后,民警驾车3分钟赶

到现场。到场后,一组民警迅速赶往楼顶准备救援,一组民警将楼下围观群众劝离。当民警赶到楼顶后,发现一名年轻女子满脸是泪坐在天台安全围栏外,并且身体往外倾斜,情况十分危急。一男子在围栏后面与女子说着话,民警上前询问得知,两人是男女朋友,当晚发生争执,女子一时想不开便有了此举。

为安抚女子的情绪,民警首先严肃批评了其男友,通过言语让女子释放心里的委屈,稳定其情绪。在批评其男友的同时,民警转头又劝说女子,

“今天是除夕,家里的父母、亲人都在等你过年,不要为了这点情感的事情想不开”“人一生哪能不遇到挫折,遇到了困难可以用其他方式解决”“情感上遇到点挫折,不值得这样!”……

经过2个多小时的劝说,女子终于被感动,身体也开始向楼内倾斜。但是由于天气寒冷,加上思想高度紧张,本身就娇小瘦弱的她身体已僵硬无力站起,摇摇欲坠。民警赶忙说,“坐里面,千万不要站起来!”

女子听从了民警的劝导,开始往安全地方慢慢挪动。一旁的消防员见

状立即翻过围栏,把女子紧紧拽住并送回安全围栏内。为防止女子情绪反复,民警将其送回家中,并继续做该女子思想工作。直至零点30分,民警对该女子和男友千叮咛万嘱咐后才放心离开。

此暖心事迹经中央政法委“长安剑”和安徽公安在线推出后,被多家媒体转载,赢得众多好评。有网友点赞,“为劝解2小时的民警点赞!民警救命救急,向你们致敬,你们辛苦了!”

记者 吴敏

## 芜湖市原人防办主任汪良受贿案公开宣判

本报讯 记者从镜湖区法院获悉,近日该院对被告人汪良受贿案一审公开宣判,以受贿罪判处其有期徒刑十一年,并处罚金人民币一百万元,犯罪所得财物予以追缴,上缴国库。本次宣判采取远程视频方式进行。

镜湖区法院经审理查明:2006年至2018年,被告人汪良在担任原芜湖市旅游局局长、芜湖市人民防空办公

室党组书记、主任期间,利用本人职权、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,通过其他国家工作人员职务上的行为,为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。自2012年至2020年,被告人汪良索取和非法收受他人财物共计1287.8925万元,其中387.8925万元系未遂。

法院审理认为,被告人汪良身为国家工作人员,利用职务上的便利,

索取和非法收受他人财物,为他人谋取利益,利用本人职权、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,通过其他国家工作人员职务上的行为,为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,非法收受他人财物,其行为已构成受贿罪,受贿数额总计1287.8925万元,数额特别巨大,应依法严惩。其中被告人汪良受贿的387.8925万元因意志以外的原因而未得逞,系犯

罪未遂,可以比照既遂犯从轻处罚。被告人汪良到案后如实供述犯罪事实,且自愿认罪认罚,依法可以从轻、从宽处罚。被告人汪良的家属代为退出违法所得800万元,可从轻处罚。被告人汪良有索贿情节,依法应从重处罚。据此,镜湖区法院作出上述判决。

记者 顾娅